

# 泉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泉州市教育局 文件

泉文联〔2023〕15号

## 泉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泉州市教育局关于 举办“曲赞新时代 童心筑梦想”第六届福建省 曲艺丹桂奖少儿大赛泉州市选拔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联、教育局，泉州开发区党群工作部、社会事业局，台商投资区党群工作部、教育文体旅游局，市直中小学（中职学校），各县（市、区）曲协：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明文化文艺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国曲协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培养青少年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兴趣和爱好，

促进德育与美育的有机融合，营造我市中小学校浓郁的曲艺文化氛围，发现、培养更多曲艺后备力量，更好地推广“福”文化，为文化强省建设贡献曲艺力量，经研究，决定举办第六届福建省曲艺丹桂奖少儿大赛泉州市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泉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泉州市教育局

承办单位：泉州市曲艺家协会

### 二、参与对象和分组

（一）参与对象：全市中小学和中等职业学校在籍学生。

（二）组别：依年龄段，分为小学组和中学组（含中等职业学校）。

### 三、节目要求

（一）参赛不限曲种。南音、讲古、闽南童谣说唱等福建地方曲种以及相声、小品、快板、评书、故事等体裁皆可参赛。

（二）展现少年风采。紧扣现实主题，充分展示新时代少年儿童积极乐观、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和生活实际，充分展示他们丰富的内心世界，体现青少年成长规律并适合其表演展示。

（三）说唱“福”文化。鼓励创作彰显“福”文化、海洋文化、船政文化、侯官文化等福建地域文化特色的少儿曲艺精品。通过作品歌颂祖国和家乡发展新貌，反映优秀乡规民

约、家训家规和传统美德。

(四) 鼓励原创新创。鼓励创作有利于少年儿童身心健康、符合少儿欣赏特点的优秀原创少儿“福”文化曲艺节目，做到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相统一，在继承经典的基础上鼓励创作创新。已参加省级以上比赛并获奖的节目，不予参赛。

新创作品特指 2022 年以来新创作的、未公开发表的，并且尚未参赛获奖的作品，经相关人员签署具有法律效力的《新创作品承诺书》后，由市曲协提交至评委会审核。大赛将对每个新创作品予以加分 0.2 分（总分 10 分制）。

(五) 倡导短小精悍。少儿曲艺语言类节目原则上不超过 10 分钟，鼓曲唱曲类节目不超过 8 分钟。严禁假唱，鼓励现场伴奏。

#### 四、报送要求

(一) 同位（批）选手的参评节目数量不超过 1 个，所属单位、地区推荐数量不限。请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文联、曲协组织，特别是各地中小学和教师等广泛宣传发动，积极组织、踊跃推荐和选送节目参评。

(二) 报送节目视频请根据现场表演进行拍摄，不能假唱假弹奏（使用一个固定机位正面全景录制，声音和图像需同期录制，不得后期配音合成），各参赛者需注意视频的拍摄和制作质量，确保视频播放清晰、流畅，效果好。画幅为横屏 16:9，分辨率为 1920×1080，编码 H.264，格式为 MP4，视频加字幕（作品曲

种及名称、演员唱词)。

(三) 视频文件以“曲种+《节目名称》(组别)”标注文件名,例如:评书《武松打虎》(小学组)。演出视频中不得出现所在地区、学校名称和指导教师姓名。报送材料不退还,请自行保留底本。

## 五、比赛安排

本届比赛采用视频评选的方式进行,评选出的优秀作品视频将择优送省参赛。流程如下:

### (一) 收集节目

报名截止日期为:2024年2月15日。请于此之前将报名表(加盖公章)、视频(U盘或DVD数据光盘)和剧目文本等三项材料邮寄至泉州市曲协办公室。报名表和文本的电子档打包发送至泉州市曲协邮箱。报送材料需注明“少儿曲艺”字样。

### (二) 评审阶段

由主办方组织评审专家,通过观看演出视频及审核相关资料的方式择优遴选。

## 六、奖项设置

大赛设节目奖和文学奖(参评文学奖的作品仅限原创作品),另设优秀指导教师奖(每个节目不超过2名)、优秀组织奖若干名。具体奖项设置的类别和数量依据报送作品的数量和质量届时而定。

## 七、参赛相关事项

(一) 本比赛全程不收取报名费、评审费，亦无委托任何单位、个人以组委会名义收取培训费、辅导费等各种费用。制作参赛视频过程中产生的各种费用由参赛单位或参赛者自行负责。

(二)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泉州市文联、泉州市曲艺家协会

联系人：张少菁

电 话：13506030808

邮 箱：542600856@qq.com

地 址：泉州市丰泽区东淮街 150 号

2. 泉州市教育局

联系人：陈乐明

电 话：22767196

地 址：泉州市东海新行政中心交通科研楼 C 栋 383 室

附件：第六届福建省曲艺丹桂奖少儿大赛泉州市选拔赛报名表



附件

## 第六届福建省曲艺丹桂奖少儿大赛报名表

报送单位/演出单位（盖章）：

节 目 信 息	曲种名称		节目名称	
	节目时长		参演人数	
	编剧/作词、作曲、导演、辅导老师（限2名）、演员、伴奏、演出单位、报送单位等详细信息			
报 送 信 息	节目联系人		手机	
	邮寄地址		邮箱	
曲 种 节 目 简 介				

（注：节目信息将被作为节目单/获奖证书内容，慎重填写。）

抄送：省文联、省教育厅、省曲艺家协会。

泉州市文联办公室

2023年10月16日印发